

普洱抓住“牛机遇” 壮大牛产业

举措

普洱市委、市政府把肉牛产业作为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品牌”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施乡村振兴的重要产业来培植,出台了《普洱市加快推进肉牛产业发展十条措施》,通过打好“政策、金融、数字”组合拳,加速肉牛产业发展。同时,科学做好肉牛全产业链发展规划,做好出栏肉牛集中育肥工作,加快品种改良,规范边境口岸肉牛交易管理,做强肉牛屠宰加工全产业链,并建立肉牛生产标准体系、防疫体系和可追溯体系,逐步打造“普洱牛”绿色食品品牌。截至目前,全市共有肉牛规模养殖场479个,加上饲养散户,肉牛存栏80万头,年平均出栏20万头,边境贸易年均约10万头,年均活牛外运约25万头。

目标

2021—2022年,在每个县(区)至少培育1个重点乡(镇)和1—2个重点村,对年末肉牛存栏10000头以上的乡(镇)和存栏3000头以上的行政村实施奖补。加强肉牛产业发展用地保障,按照肉牛产业发展规划目标,结合市、县(区)、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将肉牛产业发展用地纳入“十四五”国土空间规划,加大要素保障力度,统筹支持保障肉牛养殖用地需求;实施基础母牛扩群增量补助,鼓励养殖企业、合作社、养殖场(户)多渠道引进优质良种母牛和开展冻精改良工作,建设和完善肉牛冻精改良体系;建立健全饲草料供应体系,引导养殖企业、养殖专业合作社以订单形式推广全株青贮玉米、黑麦草、皇竹草、巨菌草等种植和收贮加工。

景谷县将实施“扩群增量”助推肉牛产业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陈艳川)近日,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召开全县肉牛产业发展工作专班暨肉牛产业发展工作推进会,全面增强抓好肉牛产业发展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拿出切实可行的举措,想方设法扩群增量,全力完成今年的目标任务。

会议要求,要咬定目标,强力推进,全面提升全县肉牛产业发展水平。各级各部门既要坚持认清形势抓重点,又要坚持统筹安排强推进,特别要抓住扩群增量这个关键核心,在政策扶持、技术服务、营销推介等方面狠下功夫,努力把肉牛产业打造成为景谷叫得响、有名气的产业品牌。要转变作风,抓实见效,为全县肉牛产业发展提供坚实保障。要理顺全县肉牛产业发展工作体系,健全完善组织体系和制度机制,完善运行机制和工作流程,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实行挂图作战,定期研究解决肉牛产业发展中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按周通报工作进度。各乡(镇)要成立肉牛产业发展工作办公室,明确主抓领导,抽取业务精、责任心强的人员推进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要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统筹,盯紧任务,找准差距,分析原因,拿出对策,强力攻坚,做到组织领导到位、工作统筹到位、责任落实到位,引导和激励各级干部集中精力投身肉牛产业建设主战场。

又讯(通讯员 罗丹)近日,农发行普洱市分行向景谷聚合公司投放3000万元肉牛养殖贷款用于购入能繁母牛及相关生产资料,支持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优质良种肉牛养殖标准化、产业化发展,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发展中,农发行普洱市分行积极落实金融支持肉牛产业政策,与景谷县委、县政府共同探索肉牛养殖新模式,帮助解决“牛在哪里、钱从哪来、如何让群众安心养牛”等实际问题,带动当地百姓搭上肉牛养殖产业化发展的致富快车。

质良种肉牛养殖标准化、产业化发展,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发展中,农发行普洱市分行积极落实金融支持肉牛产业政策,与景谷县委、县政府共同探索肉牛养殖新模式,帮助解决“牛在哪里、钱从哪来、如何让群众安心养牛”等实际问题,带动当地百姓搭上肉牛养殖产业化发展的致富快车。



普洱市举办巩固脱贫攻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政策法规解读专题培训班

本报讯(记者 刀琼芬)12月6日,普洱市举办巩固脱贫攻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政策法规解读专题培训班。市政府副市长白兆林主持培训活动。云南省乡村振兴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王思泽作专题培训。

培训中,王思泽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重要论述,真正把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这一主题,结合脱贫攻坚考核评估工作结果,梳理了近年来脱贫攻坚工作取得的成效,分析了脱贫攻坚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弱项,并对今年以来出台的有关巩固

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相关政策文件进行了解读和梳理。培训理论结合实际,具有很强的理论性、指导性、操作性。

白兆林在作小结时强调,全市各级各部门要迅速行动起来,将此次培训的成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坚持举一反三,坚持问题导向、标准导向,对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落实,抓好各类问题整改清零,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

培训以视频方式举行,普洱市设主会场,各县(区)、各乡(镇、街道)设分会场。

市政协机关组织开展“干部规划家乡行动”

本报讯(通讯员 金晓雪)近日,市政协机关组织部分干部职工到镇沅彝族哈尼族拉祜族自治县板板镇罗家村开展乡村振兴工作调研,为“干部规划家乡行动”建言献策。

调研组一行实地调研了罗家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提升、乡村旅游等工作,听取群众意见建议,摸排群众需求,做好村情分析。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听取了板板镇党委和市政协机关驻村工作队相关工作汇报,与规划编制成员及乡、村组代表深入交流。

调研组充分肯定了镇、村在“干部规划家乡行动”开展以来所做的工作。针对村组规划粗糙、产业发展不充分、基础设施滞后、茶旅融合不够充分等问题,调研组建议,要深入学习贯彻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按照市委、县委的部署安排,结合实际全力做好规划,切实发挥好规划的龙头作用。要高度重视产业发展,优化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茶产业,提高经济效益,带动村民增收致富。要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村内道路硬化、绿化、亮化和美化。要落实好政协系统“双助推”行动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修改完善村规民约,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不断提高群众的思想道德水平、科学文化和法律法规素养。

据悉,板板镇罗家村已被列为全市2021年度村庄规划编制特色保护类,已聘请专业规划团队编制出村庄规划初稿供讨论。

墨江县首个“肉牛+保险+信贷”试点项目落地雅邑镇

近日,墨江哈尼族自治县首个“肉牛+保险+信贷”试点项目落地雅邑镇坝利村。该项目共引入能繁母牛21头,惠及雅邑镇坝利村4个村民小组的9户农户。

今年以来,墨江县紧紧抓住全市发展肉牛养殖的重大机遇,注重在群众持续增收上做文章,不断探索产业转型升级新路径,采取“肉牛+保险+信贷”金融扶持政策,大力发展肉牛产业,有效破解长期以来肉牛养殖存在的“群众无钱养牛”“养殖风险防控无保障”“金融政策不贴身”等难题。(雅邑镇政府 文/图)



黎明乡推广牛冻精改良技术助农增收

本报讯(黎明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黎明乡把生态肉牛养殖作为调结构、稳增长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通过加快肉牛产业发展步伐,促农增收。

近年来,黎明乡肉牛养殖主要以本地黄牛为主,品种改良化低,存在一定程度近亲繁殖,从而致使肉牛品种的退化。针对存在问题,黎明乡成立肉牛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把目标任务分解到各村,消除农户对杂交牛养殖存在的顾虑。同时,在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设立冻精站,加强冻精改良技术体系建设,提高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实现肉牛产业良种引进、扩大规模、提质增效,全面提升全乡肉牛产业现代化水平。

截至目前,黎明乡肉牛养殖户为143户,饲草种植面积为4000余亩,现存栏肉牛2481头。

党建+政策+技术 宁洱镇发展牛产业出实招

本报讯(通讯员 李汶燕)近年来,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宁洱镇以市场为导向,按照“企业+党支部+村集体经济+农户”的发展模式,通过政府引导、政策支持、龙头带动、项目驱动、大户示范、科技支撑等方式,加快肉牛产业建设,探索出一条让自己“牛”起来的产业发展道路。

坚持党建引领,壮大集体经济。宁洱镇坚持把集体经济发展作为村基层党组织工作的重要内容,将经济管理、产业发展等知识纳入“三会一课”专题学习中,不断总结经验,谋划发展思路,切实提升村党组织的战斗力、凝聚力和引领力。同时,充分发挥党员致富带头人的“头雁”

作用,借鉴其成功经验发展村集体经济,引领本村群众致富。今年,在村集体带动下,宁洱镇30头以上的肉牛养殖大户达34户。

强化政策扶持,增进发展动能。宁洱镇认真贯彻落实《普洱市加快推进肉牛产业发展十条措施》,鼓励肉牛养殖企业、合作社、养殖户引进优质肉牛品种,推广“冻精改良”和收贮青贮饲料,广泛激发企业、合作社、养殖户的积极性。同时,通过金融政策推动,鼓励农民大力发展养牛产业。银行业机构给予贷款支持,解决企业、合作社、养殖户发展肉牛养殖资金短缺等问题。目前,已建成能容纳600头的牛犊中转站,并已投入使用。农户通过贷款

支撑已完成8间养牛场建设,预计可容纳290头肉牛。

搞好技术服务,提升服务保障。宁洱镇多次邀请专业技术人员深入各村组开展技术指导、防疫、消毒、监测等工作,并落实免疫密度和质量,切实增强养殖户的肉牛养殖水平。目前,已累计开展各类培训12期,1000余人参加培训。

据统计,截至目前,宁洱镇肉牛养殖户已达575户,牛存栏5717头。下一步,宁洱镇将采取“企业+党支部+村集体经济+农户”的发展模式,稳步助推肉牛产业持续壮大,力争到2022年,全镇肉牛存栏量达到14000头以上。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更好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

(上接第1版)

习近平指出,要深化法治领域改革,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法律制度、每一个执法决定、每一宗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这个目标,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加快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要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健全执法权、司法权、监察权运行机制,健全权力制约和监督。要加快构建系统完备、规范高效的司法制约监督体系,加强对立法权、执法权、监察权、司法权的监督,健全纪检监察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要完善法治人才培养体系,加快发展律师、公证、司法鉴定、仲裁、调解等法律服务队伍,深化司法人员管理体制和司法领域反腐败案件,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

习近平强调,要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加强涉外领域立法,推动我国法域外适用的法律体系建设。要把拓展执

司法合作纳入双边多边关系建设的重要议题,提升涉外执法司法效能,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

习近平指出,要加强法治理论研究和宣传,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建设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要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落实到各法学学科的教材编写和教学工作中,努力培养造就更多具有坚定理想信念、强烈家国情怀、扎实法学根基的法治人才。要加强对律师队伍的政治引领,教育引导广大律师自觉遵守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我国社会主义法治等从基本职业要求,努力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律师。要把推进全民守法作为基础工程,推动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要总结我国法治体系建设和法治实践的经验,阐发我国优秀传统文化法治文化,讲好中国法治故事。

习近平强调,各级党委要担负好主体责任,聚焦重大部署、重点任务、重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主动担当作为,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各条战线各个部门要齐抓共管、压实责任、形成合力,提高工作法治化水平。

普洱市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依法有序推进

让广大农民群众尽可能多地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坚定不移跟党走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上接第1版)要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结合起来,按照市第五次党代会部署要求,勇于担当作为,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全面提振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大力推行项目工作法、一线工作法、典型引路法,攻坚克难、奋勇争先,努力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展现新气象新作为。要坚持把疫情防控与强化固防作为“国之大者”,以“镇守边关、视死如归”的决意志坚决打好疫情防控人民战争;要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全方位动态监测、全方位落实帮扶措施、全过程跟踪销号,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要充分发挥本地资源优势,把发展产业特别是壮大肉牛产业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有效手段,因地制宜,精准施策,以产业振兴推进乡村振兴。要以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加快补齐“三农”工作短板,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上接第1版)

科学制定工作实施方案。县(区)人大常委会根据县(区)委批转的指导思想和市人大选举工委制定的工作流程图,研究制定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换届选举工作的指导思想、原则和任务,换届选举的时间安排和方法步骤。把整个换届工作分为四个阶段九个步骤进行:第一阶段是宣传动员及准备阶段,时间为2021年7月至10月底;第二阶段是同步选举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前;第三阶段是召开县乡两级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时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月28日;第四阶段是总结阶段,时间为2022年3月31日以前。对每一个阶段又都划分为若干时间段,从时间上控制把握进度。目前,全市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第一阶段的工作已经完成,各县(区)逐步转入第二阶段,依次开展选民登记、提名酝酿代表候选人、选举产生县乡两级人大代表等工作。

严格依法履职 精心组织实施

抓实学习培训,打牢工作基础。全市各级人大常委会认真组织学习培训,要求人大干部和换届工作业务骨干全面准确地把握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换届选举的指导思想、总体原则、重大部署和工作要求,熟练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主要包括宪法、云南省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实施细则等。

严格依法开展换届选举工作。根据选举法第二十五条对选区划分方式的规定,各县(区)从实际情况出发,综合考虑,确定以居住状况为主,同时结合生产单位、事业单位、工作单位分布情况的因地制宜划分选区的原则,农村基本上按居住状况划分选区;城区社区主要按居住状况划分选区,同时结合生产单位、事业单位和工作单位划分选区。严格执行城乡按相同人口

比例和各县区每一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大体相等、每一选区选举1至3名代表的规定,科学统筹合理划分选区。

依法作出换届选举有关问题的决定。为确保全市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县(区)依法作出代表选举日决定,时间均安排在12月下旬。加强对县乡换届选举工作的领导,各县(区)人大常委会批准成立了县(区)选举委员会和乡(镇)选举委员会并任命了组成人员,分别主持各县(区)和各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持续精准发力 有序推进工作

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是一项系统工程,法律性很强,全社会广泛参与、工作任务繁重,要在各级党委领导下、精心组织、高效实施,依法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确保圆满完成换届选举任务。

深入基层调研,及时解决问

题。市人大常委会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指导组,将持续深入对各县(区)的换届选举工作情况调研督查,进一步了解掌握换届选举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指导帮助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各种问题,推进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依法有序开展。各县(区)抽调组织纪律观念强的同志担任各选区指导员,分片督查指导各单位的选举工作,形成“县级领导包乡(镇)、乡(镇)领导包片、指导员包选区”的责任机制。

充分发挥民意,严格标准和程序,依法做好代表推荐提名和考察审查工作。人大代表的人选应当具有宪法法律规定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密切联系群众,在本职工作中发挥带头作用,自觉遵守社会公德,廉洁自律,公道正派,勤勉尽责,具备履行职责和履职能力,具有良好社会形象,得到群众广泛认同。依法保障选民的提名权,精心组织选民联名提名,对选民依法联名

提名的代表候选人,应当与政党、人民团体提名的代表候选人同等对待。开展好代表候选人考察、审查工作,对代表候选人的政治素质、思想品德、廉洁自律、履职能力、群众基础、遵纪守法、社会形象等方面情况进行综合考察。

深入宣传发动 努力提高选民参选率

加强正面引导,讲清选民的权利和义务,讲清选民参加选举对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重要意义,讲清选民手中每一张选票的重要性,激发广大选民有序参与政治。县乡两级选举委员会要科学统筹、结合中心工作大力开展换届选举宣传,要培训安排一批宣传员进村入户、社区、学校、厂矿、企业进行宣传发动,充分调动选民参选积极性、主动性,努力提高选民的参选率。

(普洱市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